

附件1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审批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目录（2024年本）

项目类别	环评类别	报 告 表	备注
一、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06			
1	烟煤和无烟煤开采洗选 061；褐煤开采洗选 062；其他煤炭采选 069	矿区修复治理工程（含煤矿火烧区治理工程）	
二、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08			
2	铁矿采选 081；锰矿、铬矿采选 082；其他黑色金属矿采选 089	单独的矿石破碎、集运；矿区修复治理工程	
三、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09			
3	常用有色金属矿采选 091；贵金属矿采选 092；稀有稀土金属矿采选 093	矿区修复治理工程	
四、非金属矿采选业 10			
4	土砂石开采 101（不含河道采砂项目）	矿区修复治理工程	
5	化学矿开采 102；石棉及其他非金属矿采选 109	矿区修复治理工程	
五、食品制造业 14			
6	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 146*	全部报告表项目	
六、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			
7	陶瓷制品制造 307*	不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建筑陶瓷制品制造；不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年 产150万件及以上的卫生陶瓷制品制造；不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年 产250万件及以上的日用陶瓷制品制造	
七、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			
8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1；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2（421和422均不含原料为危险废物的，均不含仅分拣、破碎的）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废机动车、废电机、废电线电缆、废钢、废铁、金属和金属化合物矿灰及残渣、有色金属废料与碎屑、废塑料、废轮胎、废船、含水洗工艺的其他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农业生产产生的废旧秧盘、薄膜破碎和清洗工艺的除外）	
八、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9	水力发电 4413	全部报告表项目	
10	陆上风力发电 4415；太阳能发电 4416（不含居民家用光伏发电）；其他电力生产 4419（不含海上的潮汐能、波浪能、温差能等发电）	陆地利用地热、太阳能热等发电	

11	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	燃煤、燃油锅炉总容量65吨/小时（45.5兆瓦）及以下的	
九、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2	危险废物利用及处置	除单纯收集、贮存的外	
13	医疗废物处置、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	除单纯收集、贮存的外	
14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	全部报告表项目	
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			
15	公园（含动物园、主题公园；不含城市公园、植物园、村庄公园）；人工湖、人工湿地	其他公园	
16	旅游开发	缆车、索道建设	
十一、水利			
17	水库	全部报告表项目	
18	引水工程	全部报告表项目	
十二、交通运输业、管道运输业			
19	等级公路	国、省道及高速公路	
20	新建、增建铁路	全部报告表项目	
21	铁路枢纽	全部报告表项目	
22	机场	全部报告表项目	
23	码头项目	全部报告表项目	
24	输油管网、危险品输送管线	全部报告表项目	
十三、核与辐射			
25	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	《射线装置分类》中的工业用X射线计算机断层扫描（CT）装置、工业用X射线探伤装置	
十四、涉密工程			
26	涉密工程	全部报告表项目	
十五、其他			
27	涉及重金属（铅、汞、镉、铬和类金属砷）的建设项目	除单纯收集、贮存的外	
28	跨区的建设项目	全部报告表项目	
29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中明确由市生态环境局审批的建设项目	全部报告表项目	